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承辦人：藍毅綦  
電話：08-7320415#3636  
傳真：08-7322450  
電子信箱：a251765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公正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特字第112230955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4579395\_11223095500\_1\_4579395\_11223095500\_1.pdf、  
4579395\_11223095500\_1\_4579395\_11223095500\_2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縣112年度「青春無毒 與愛同行」反毒標語海報創作競賽實施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屏東縣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112年6月3日屏輔字第1120000784號書函辦理。

二、請各校於112年9月7日（星期四）下午4時前依分會編組，將作品送交分會學校彙整。

三、競賽項目暨主題內容及參加對象：

（一）競賽項目暨主題內容：以反毒創意標語海報設計為主軸，主題為「青春無毒 與愛同行」。

（二）參加對象：本縣轄屬高中（職）校及國中、小學校學生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